

2. 赞扬向该会议提供了具体援助的会员国以及联合国系统各机关、组织和机构，并对那些同该会议建立联系和关系的会员国以及联合国系统各机关、组织和机构表示感谢；

3. 吁请尚未与该会议建立联系和关系的会员国以及联合国系统各机关、组织和机构探讨同它建立联系和关系的可能性；

4. 对该会议自成立以来，即使在南非政权破坏稳定的政策及其侵略该会议各成员国的行为造成了种种困难的情况下，一直在实施涉及所有各主要合作部门的项目并取得相当大的进展，表示赞赏；

5. 再次呼吁国际社会大幅度增加对该会议的财政、技术和物质援助，使它能充分实施其不断扩大的方案；

6. 呼吁联合国系统各专门机构以及其他机关和组织继续充分合作实施该会议的发展方案；

7. 欢迎纳米比亚即将取得独立，这将为南部非洲扩大经济合作带来进一步的机会；

8. 又欢迎安哥拉和莫桑比克政府目前为终止这两个会员国内的暴力而主动开展的和平行动，促请国际社会援助其经济重建；

9. 请捐助界和其他合作伙伴派高级人员参与南部非洲发展协调会议于1990年1月31日至2月2日在卢萨卡举行的年度协商会议；

10. 请秘书长同南部非洲发展协调会议的执行秘书磋商，继续加强接触，以期促进和协调联合国与该会议之间的合作；

11. 又请秘书长向大会第四十六届会议报告本决议的执行情况。

1989年12月22日

第85次全体会议

44/222. 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和技术合作

大会，

回顾其1978年12月19日第33/134号决议，其中大会赞同《促进和实施发展中国家间技术合作的布宜诺斯艾利斯行动计划》¹¹³以及1987年12月11日第42/180号决议和大会其它有关决议，

强调发展中国家间技术合作在这些国家的增长和发展方面的重要作用，

重申发展中国家对促进它们之间的技术合作负有主要责任，发达国家和联合国系统应援助和支持这种活动；除此之外，联合国系统还应根据《布宜诺斯艾利斯行动计划》，在促进和推动发展中国家技术合作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1. 重申《促进和实施发展中国家间技术合作的布宜诺斯艾利斯行动计划》的所有建议继续有效，以及发展中国家间的技术合作非常重要；

2. 又重申审查发展中国家间技术合作高级别委员会继续具有重要意义，这个委员会是联合国所有会员国和联合国系统其他有关机构的代表审查和促进发展中国家间技术合作的主要论坛；

3. 赞同高级别委员会第六届会议通过的各项决定，¹¹³同时考虑到《布宜诺斯艾利斯行动计划》建议37中设想的政府间安排；⁷¹

4. 敦促所有会员国、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和联合国系统其它有关机构、组织和机关在其各自的活动领域高度重视支持和促进发展中国家间技术合作活动；

5. 请秘书长向大会第四十六届会议报告本决议的执行情况。

1989年12月22日

第85次全体会议

44/223. 《促进和实施发展中国家间技术合作的布宜诺斯艾利斯行动计划》通过十周年纪念

大会，

¹¹³ 《大会正式记录，第四十四届会议，补编第39号》(A/44/39)，附件一。